

为“省”天然气费,竟然私改管道

业主和装修工双双获刑

N 晚报记者 陈培玉 通讯员 秀湖

房子的布局可以改,非承重墙可以拆,那么天然气管道能不能改?近日,秀洲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一起案件中,业主肖某某为“省钱”,请对门邻居吴某某(曾做装修工)私接私改天然气管道偷气。两名被告人因犯破坏易燃易爆设备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三年,缓刑三年。

例行检查发现重大隐患

“你家的天然气有泄漏,很危险,要马上报修。”2025年3月31日晚,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公司)抄表员在对嘉兴某小区进行上门抄表及安全巡查时,发现一套顶楼复式房屋楼下厨房出现天然气泄漏情况,当即提醒住户尽快报修。屋内租客随即拨打抢修电话。抢修人员

到场后,很快查出漏气点位于总阀前阀芯处,同时发现该户存在私接、私改天然气管道的行为。这套房屋的燃气入户管上私自加装着“三通”,绕开燃气表,搭配PVC管,分别接至室内燃气取暖炉与热水器。抢修人员表示:“如此改造后,楼上燃气热水器、楼下客厅燃气取暖炉均可正常用气,但燃气表不会计数,说白了就是偷气。”

抢修人员现场了解到,连接燃气热水器的PVC管穿行公共烟道通往楼上,燃气一旦泄漏,会顺着公共烟道进入其他住户家中。且该户主管是这幢楼01户东边套管线,连接小区整体中压主管,无法单独断气,一旦发生大范围泄漏,极易引发整个小区爆炸。现私接的天然气管道已出现天然气泄漏情况,该小区有居民1800余户,安全隐患极大。

燃气公司工作人员随即报警,公安机关迅速开展侦查,锁定犯罪嫌疑人是该房屋业

主肖某某与实际进行改造的吴某某。

9000余元换来牢狱之灾

“我没参与装修,也不知道家里的天然气管道被改动过。”肖某某在公安机关的前几次讯问中,一直辩称自己对此毫不知情。

“我不清楚管道改造一事,和我无关。”吴某某也一口否认私接、私改管道的行为。

事实究竟如何?原来,2023年11月前后,肖某某对自家这套复式房屋进行重新装修。她知晓对门邻居吴某某有装修经验,便和对门闲聊,称电热水器的使用成本比燃气热水器高,想把天然气管道从楼下接到楼上,用燃气热水器,也好省点钱。吴某某领会其意并应允,之后和肖某某的哥哥一同私自改动、接驳天然气管道。在公安机关的多次讯问下,肖某某和吴某某终于承认均知晓改管偷气一事,初衷是图方便、省费用。

经燃气公司估算,2023年11月至2025年3月期间,该户累计盗用天然气2000多立方米,涉案金额9000余元。买得起房、装得起修,却因贪图9000余元小利受到刑事处罚。

秀洲区检察院检察官表示,究其根源是当事人法律意识淡薄,以为私自改动管道,被发现后补缴用气费用即可。然而,私自接驳、改造天然气管道,盗用天然气,不仅损害燃气企业合法权益,更有引发火灾、爆炸等重大安全事故的现实风险,严重危害公共安全。

日前,秀洲区法院以破坏易燃易爆设备罪,判处肖某某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吴某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检察官提醒,房屋装修改造必须严守法律和安全底线:承重墙严禁拆除,天然气管道绝不允许私自改动。对于这类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违法行为,即使尚未造成严重后果,也将根据法律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筑牢小区防台屏障

昨天下午,在市区放鹤洲花园二期,恒达物业的工作人员正在清理排水沟杂物。台风“巴威”来势汹汹,物业公司已启动防台预案,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工作,并在地库出入口堆放防汛沙袋等物资,筑牢小区安全屏障。

N 记者 赵颖硕 摄

气瓶不固定,配电箱不盖门

小隐患有大风险

□市应急管理局

“安全人”常挂在嘴边的顺口溜有:“气瓶不固定,早晚出人命”“配电箱不盖门,触电找上门”,看似简单的提醒,背后却是一个个真实事故的惨痛教训。小隐患常见、易忽视,但暗藏触电、火灾、爆炸等大风风险。

案例一: 气瓶不固定,罚款1.5万元

2025年9月29日,平湖市应急管理局的执法人员在浙江某材料股份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锅炉平台上有一乙炔气瓶,仅回火装置出口处有铁丝固定,现场未规范设置防倾倒支架、链条等固定装置。执法人员当场指出:“工业气瓶储存着高压气体,若碰倒折断瓶阀,高压气体喷射会使气瓶在车间乱飞,伤人毁物。”

隐患定性:使用危险物品未采取可靠措施。

《焊接与切割安全》(GB9448-1999)第10.5.4条及《气瓶搬运、装卸、储存和使用安全规定》(GB/T34525)第9.1.c条均对气瓶使用时的规范放置和固定措施有规定。该企业行为违反《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九条第二款: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必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建立专门的安全管理制度,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执法人员当场责令企业立即停止相关作业,限期改正,后续对企业作出了罚款1.5万元的行政处罚。

相关事故案例:2017年4月17日,江苏无锡一家气瓶公司发生乙炔气瓶爆炸事故,因乙炔气瓶倾倒致瓶阀损坏漏气,近百个气瓶被引燃并爆炸,直接经济损失110万元。

案例二: 配电箱不盖门,罚款4000元

2024年8月27日,海盐县应急管理局的执法人员在浙江某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车间内多台配电箱的柜门缺失、箱体敞开,火线、零线、接线端子裸露,无任何物理隔离防护。执法人员严肃道:“工人路过或打扫卫生时碰一下,就是触电事故。”

隐患定性: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第5.1.2条规定:标称电压超过交流方均根值25V容易被触及的裸带电体,应设置遮栏或外护物。简单说:手指伸不进去,碰不到电线才算合格。

执法人员当场责令企业立即停止相关作业。该企业也因违反《安全生产法》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应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的规定,被海盐县应急管理局作出罚款4000元的行政处罚。

相关事故案例:2024年1月30日,钱江国际文化艺术品物流(上海)有限公司仓库立柱配电箱柜门损坏敞开,内部断路器短路喷溅高温金属熔珠,直接引燃下方纸箱和木地板,大火烧毁整栋仓储厂房。事故虽未造成人员伤亡,但财产损失达445.31万元,加上救援清理费用,直接经济损失超552万元。

牢记安全口诀,守住生命底线:气瓶必固定,配电箱必封盖,小隐患零容忍,安全生产无意外。



周三安全课

“1100万元幸运大赠票”即将开启

活动规则

活动期间,凡在浙江省内购买3D游戏,且单票中奖类型符合本次活动范围、中奖金额≤1万元的,兑奖时即可随机获赠1张双色球游戏复式彩票(倍中不倍送)。

中奖类型	赠送双色球游戏彩票	赠送金额(元)
单选	9+1 复式	168
组选三	8+1 复式	56
组选六	7+2 复式	28

注:活动期间,中奖的3D游戏彩票在双色球游戏每期截止时间前兑奖时无法获得赠票。

N 晚报记者 王国伟
通讯员 阮春
图片由嘉兴福彩提供

本报讯 6月28日,读嘉新闻客户端推出报道《省市福彩“5000万派奖+140万赠票”!这波福利要抓住》,一经发出,便受到嘉兴福彩彩民的广泛关注。

记者从嘉兴福彩了解到,由于彩民购彩热情高涨,原定于7月10日(2026181期)结束的嘉兴福彩“3D”游戏140万元赠票活动已于7月2日结束。

对赠票活动意犹未尽的福彩彩民朋友们不要急,新的赠票活动即将正式开始。

据了解,此次赠票活动由浙江福彩推出。浙江福彩本轮推出的“3D”游戏“1100万元幸运大赠票”活动将于“3D”游戏第2026184期(2026年7月13日晚开奖)正式启动,1100万元赠票送完即止,先到先得,不容错过!

规则上:活动期间,凡在浙江省内购买

“3D”游戏,且单票中奖类型符合本次活动范围、中奖金额≤1万元的,兑奖时即可随机获赠1张双色球游戏复式彩票(倍中不倍送)。

例如,如果您中得1注“单选”,除常规中奖奖金外,兑奖时还可随机获赠1张价值168元的双色球9+1复式彩票,一次中奖,双重好运!

需要注意:活动期间,中奖的“3D”游戏彩票在双色球游戏每期截止时间段内兑奖则无法获得赠票。请广大购彩者合理安排兑奖时间,以免错失福利。

距离活动启动还有不到一周,精彩值得期待!中得“3D”奖金的同时,还能带走一份双色球复式彩票的惊喜,机会难得,敬请关注!

